

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关于举办 2025 年度枣庄市“鲁班传人”职业技能大赛——枣庄市第二届茶艺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

各区(市)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枣庄市高新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，有关部门(单位)，各技工院校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，大力弘扬劳模精神、劳动精神、工匠精神，积极营造“劳动光荣、技能宝贵、创造伟大”的社会风尚，计划举办枣庄市“鲁班传人”职业技能大赛——枣庄市第二届茶艺职业技能竞赛，为做好相关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：

一、竞赛组织

(一)主办单位

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(二)承办单位

台儿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枣庄市馨悦茶艺职业培训学校

(三)协办单位

枣庄市工人文化宫

枣庄市茶文化协会

（四）大赛组织委员会

大赛成立竞赛组织委员会，负责竞赛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工作。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枣庄市馨悦茶艺职业培训学校，具体负责本次竞赛的组织和实施工作。

二、竞赛项目

本次竞赛为专项赛，设置理论考试、规定表演、创新表演三个竞赛项目，为单人赛项。

三、竞赛内容

竞赛以茶艺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高级工（三级）以上要求进行。竞赛内容由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两部分组成，总成绩中理论考试成绩占 30%、规定表演 40%、创新表演成绩占 30%。理论知识采用笔试办法，试题从职业技能评价题库中抽取；操作技能采取现场操作的办法进行，操作技能试题由技术工作组根据国家职业标准，并结合实际，按相关标准规范和考核方法进行命制。

四、竞赛安排

（一）竞赛时间：拟于 2025 年 11 月 8 日-10 日举行。

（二）竞赛地点：枣庄市馨悦茶艺职业培训学校（台儿庄区台北路）。具体比赛时间及竞赛注意事项，报名后由承办单位通知至选手。

五、参赛人员要求

企业、院校、社会从事相关专业人员均可报名。决赛人数少于 10 人，将取消该组别比赛。已获得“中华技能大奖”“全国技术能手”“山东省技术能手”“枣庄市技术能手”的人员不再以选手身份参加本次比赛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竞赛设置个人奖项。设一、二、三等奖分别不超过1、2、3名，另设优秀选手若干，总获奖人数不超过决赛人数的60%。获得决赛个人前3名且16周岁以上职工（教师）身份的选手，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推荐申报“枣庄市技术能手”，经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核准后颁发证书。获得决赛前6名的职工（教师）选手，符合条件的，可晋升二级/技师职业技能等级，已具有二级/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，符合条件的，可晋升一级/高级技师职业技能等级。各职业（工种）决赛其他获奖职工（教师）选手，符合条件的，可晋升三级/高级工职业技能等级；获得决赛前6名的学生选手，符合条件的，可晋升三级/高级工职业技能等级，已具有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的，符合条件的，可晋升二级/技师职业技能等级。

七、报名须知

报名截止时间：2025年10月25日。报名方式：参赛选手须填写《枣庄市“鲁班传人”职业技能大赛参赛选手登记表》（PDF扫描件电子版，以“姓名”命名）。并提供本人身份证扫描件、证件照电子版（白底，jpg格式，小于20k，建议像素240*320，以本人身份证命名）。以上材料以压缩包形式发送至电子邮箱并进行电话确认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电子邮箱：22873462350qq.com

联系电话：王乐 13616374817

九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区（市）、枣庄市台儿庄区及有关单位要加大宣传力度，扩大技能竞赛的公众认知度和影响力，切实组织好本地企业、院

校的竞赛报名工作。

(二)发现大赛报名选手存在伪造信息、替赛等不诚信行为的，直接取消比赛成绩，撤销各类奖励。

附件：

1. 2025 年度枣庄市“鲁班传人”职业技选手登记表

2. 2025 年度枣庄市“鲁班传人”职业技能大赛第二届茶艺职业技能大赛技术文件

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5 年 9 月 30 日

